

证券代码：871480

证券简称：隆运环保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抚顺市鹏泰报废汽车回收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下称抚顺鹏泰）近日已重新取得《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拟对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投项目——抚顺鹏泰报废汽车升级改造及废钢铁加工扩建项目（下称升级改造项目）进行调整，原计划用于建设升级改造项目的 520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集资金情况

（一）定向发行基本情况

2022 年 8 月 2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2 年 9 月 7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2 年 10 月 31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函函（2022）3279 号）。

公司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 9,483,810 股，发行价格 2.10 元/股，募集资金合计 19,916,001.00 元，其中现金部分 16,444,449.00 元，非现金部分（抚顺鹏泰 72%股权）3,471,552.00 元。2022 年 12 月 6 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勤信验字[2022]第 0060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计划使用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1	补充流动资金	9,894,401.00	9,817,301.53
2	购买抚顺鹏泰 100%股权	4,821,600.00	4,821,600.00
3	抚顺鹏泰升级改造项目	5,200,000.00	0.00
合计		19,916,001.00	14,633,614.77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原因

抚顺鹏泰主营业务为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为使其符合《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资质的最新要求，公司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原计划投入 52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抚顺鹏泰升级改造项目中的购买土地费用、新建拆解车间和废钢加工车间，该升级改造项目的设备投资、附属工程、工程其他费用和流动资金由公司自筹解决。

现抚顺鹏泰自筹资金，通过在原有场地/厂房增添拆解设备、新建油污回收池、铺设防渗漏地面、新增环保设备等措施完成整改，并经现场验收和认定公示后已重新取得《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资质认定证书》。鉴于抚顺鹏泰已达成了实施升级改造项目的最终目的，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拟将尚未使用的原计划用于升级改造项目中购买土地费用、新建拆解车间和废钢加工车间的 520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	计划使用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项目	计划使用金额
抚顺鹏泰升级改造项目	5,200,000.00	0.00	补充流动资金	5,200,000.00

三、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可行性

随着《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国务院令第 715 号）取消了对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数量控制的要求，报废机动车行业已形成了市场化价格竞争格局，报废机动车回收价格持续上涨，致使公司收车成本大幅增加，对运营资金的



需求也随之提升。现将 2022 年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原计划用于建设升级改造
项目尚未使用的 520 万元募集资金弥补公司流动资金的不足，能够缓解公司资金
压力，降低运营财务成本，有利于提高公司的整体生产运营效率。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要
求。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3 年 7 月 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
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拟将尚未投入升级改造项目的 520 万元募集资
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辽宁隆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5 日

董事长

份有限公司
会